

《司法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一、专业名称

专业名称：司法信息技术

二、专业代码

专业代码：680703K

三、招生对象及入学条件

招生对象：普通高中毕业生

入学条件：男性身高不低于 170 厘米，女性身高不低于 160 厘米，身体健康，符合人民警察招录体检标准。

四、学制与学历

学制三年，学历专科

五、就业面向

毕业生主要面向监狱、戒毒所的信息管理部门民警岗位，也面向市、县司法局的办公室信息技术管理岗位。

六、培养目标与规格要求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目标是：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中国共产党，具有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能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备忠诚、公正、廉明、奉献的职业素养，掌握刑事法律、罪犯管理与教育矫正、监所信息安防技术等专业知识，熟悉监所工作实务及监所日常管理流程，

熟悉智能化现代文明监所建设，具备良好的监所信息安防设备应用与维护能力，能够胜任司法行政机关及监所信息安防技术应用工作岗位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二）综合素质要求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具有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责任感、社会主义的道德情操和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具有忠诚、公正、廉明、奉献的职业素养，纪律作风严明；具有较好的人文素养、法律素养与业务素养及创新能力；具有良好的业务技能与警务技能。

（三）规格要求

1. 基础能力

（1）具有良好的逻辑思维与分析归纳能力；（2）具有良好的语言表达与沟通能力；（3）具有良好的公文写作能力

2. 职业能力

专业能力：（1）具有良好的监所执法管理能力；（2）具有良好的监所安全防范能力；（3）具有良好的罪犯管理能力；（4）具有良好的罪犯劳动组织与管理能力；（5）具有良好的罪犯教育能力；（6）具有良好的罪犯心理分析与矫正能力；（7）具有良好的现场管控和应急处置技能；（8）具有良好的监所信息网络建设与维护能力；（9）具有良好的监所安防设备使用与维护能力；（10）具有良好的监所信息安全保障

能力；（11）具有良好的监所信息化建设规划与标准解读技能；（12）具有良好的监所信息化项目现场管理与运维技能

方法能力：（1）具有收集与监所活动相关信息及处理信息的方法能力；（2）具有自主学习与自我提高的方法能力；（3）具有分析和解决监所实际问题的方法能力

社会能力：（1）具有良好的适应监所工作环境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有效沟通与团队合作能力；（3）具有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

（四）知识要求

在基础知识方面，应掌握监所人民警察职业基本素养理论知识。在专业知识方面，应了解监所业务工作流程，掌握监所刑罚执行与罪犯管教，掌握监所信息安防技术等相关专业知

七、职业资格证书

学生可考取的职业资格证书包括：

（1）网络工程师中级以上证书；（2）网络安全员中级以上证书；（3）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中级以上证书；（4）国家心理咨询师职业资格证书

八、课程体系与核心课程

（一）课程体系

特别说明：本专业课程体系模块的划分，依据于全国司法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制定的司法类国控专业教学基

本要求。

本专业所设置的课程，分为职业基本素养课程、职业知识与能力课程、职业素质拓展课程和独立实践教学环节等4个模块。其中职业基本素养课程474学时，职业知识与能力课程1137学时，职业素质拓展课程选修180学时，独立实践教学环节计990课时，合计2781学时。

课程设置及建议学时如下（加★为核心课程）：

1. 职业基本素养课程（计 474 学时）

- | | |
|--------------------------|----------|
| (1)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 (30 学时) |
| (2)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 (72 学时) |
| (3) 形势与政策 | (69 学时) |
| (4) 大学英语 | (117 学时) |
| (5)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 (15 学时) |
| (6) 计算机应用基础 | (72 学时) |
| (7) 人民警察概论 | (30 学时) |
| (8) 口才与沟通 | (36 学时) |
| (9) 职业生涯规划 | (33 学时) |

2. 职业知识与能力课程（计 1137 学时）

- | | |
|-----------|---------|
| (1) 法学概论 | (45 学时) |
| (2) 刑法 | (30 学时) |
| (3) 刑事诉讼法 | (30 学时) |

- (4) 监所工作概论 (36 学时)
- (5) 监所信息化概论 (36 学时)
- (6) 警用枪械 (36 学时)
- (7) 队列指挥与体能 (30 学时)
- (8) 警察防卫与控制技能 (66 学时)
- (9) 罪犯劳动管理 (36 学时)
- (10) 监所文书制作 (36 学时)
- (11) 犯罪原因分析 (36 学时)
- (12) 罪犯教育矫正 ★ (72 学时)
- (13) 罪犯心理分析 ★ (72 学时)
- (14) 监狱刑罚执行 ★ (72 学时)
- (15) 计算机系统维护 (72 学时)
- (16) 监所物联网技术 ★ (72 学时)
- (17) 监所信息网络建设与维护 ★ (72 学时)
- (18) 监所安防设备使用与维护 ★ (72 学时)
- (19) 网络操作系统 (72 学时)
- (20) 监所网络数据库技术 (72 学时)
- (21) 网络安全管理实务 (36 学时)
- (22) 监所信息化项目管理与运维 (36 学时)

3. 职业素质拓展课程（选修计 180 学时）

- (1) C 语言程序设计 (36 学时)
- (2) 警务现场急救 (36 学时)

(3) 中国传统文化 (36 学时)

(4) 普通话语音训练 (36 学时)

(5) 文献与信息检索 (36 学时)

4. 独立实践教学环节 (计 990 学时)

(1) 军训 (共 120 学时)

(2) 认知见习 (共 60 学时)

(3) 课程实训与技能考核 (共 60 学时)

(4) 综合实训 (共 90 学时)

(5) 顶岗实习 (共 540 学时)

(6) 毕业设计 (论文) (共 120 学时)

(二) 专业核心课程简介

1. 监狱刑罚执行

课程学习目标：通过学习和实训，学生掌握监所执法工作任务的一般知识、方法和要求，具备良好的罪犯管理工作技能、心理素质和职业态度。

课程学习内容：(1) 罪犯管理概述；(2) 入监管理；(3) 现场管理；(4) 罪犯群组管理；(5) 狱政设备管理；(6) 生活卫生管理；(7) 会见通讯管理；(8) 考核奖惩；(9) 减刑、假释与暂予监外执行处理；(10) 申诉、检举与控告处理；(11) 刑罚执行终结处理；(12) 狱政信息管理。

学时数：72 学时

2. 罪犯教育矫正

课程学习目标：通过学习和实训，学生具备一定的人文关怀、具有教育矫正罪犯的热忱及资格，培养课堂教学、集体讲评和个别教育的能力。

课程学习内容：(1) 罪犯教育概述；(2) 入监教育；(3) 课堂教学；(4) 集体讲评；(5) 个别教育；(6) 监区文化建设；(7) 出监教育。

学时数：72 学时

3. 罪犯心理分析

课程学习目标：通过学习和实训，学生能运用心理分析的相关技术对罪犯进行心理分析。

课程学习内容：(1) 罪犯心理分析技术；(2) 不同服刑阶段罪犯的心理分析；(3) 不同年龄阶段罪犯的心理分析；(4) 不同刑期罪犯的心理分析；(5) 不同犯罪类型罪犯的心理分析

学时数：72 学时

4. 监所信息网络建设与维护

课程学习目标：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学生掌握监所信息网络建设与维护能力。

课程学习内容：(1) 监所基础网络；(2) 监所网络安全；(3) 中心机房如综合布线、UPS、精密空调、灭火设施；(4) 网络存储；(5) 容灾备份等。

学时数：72 学时

5. 监所安防设备应用与维护

课程学习目标：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学生了解监所常见安防设备的维护常识，掌握典型安防系统、设备的维修分析方法和步骤手段，以及系统、设备的维护调试步骤等技能，使学生具备系统与设备故障的分析判断与排除能力，系统与设备的应急维修系统与设备的日常维护能力。

课程学习内容：(1) 监所视频监控系统常用设备；(2) 监所报警系统常用设备；(3) 监所门禁系统常用设备；(4) 监所语音对讲系统常用设备；(5) 监所电子巡更系统常用设备；(6) 监所广播系统常用设备；(7) 监所会见管理系统常用设备；(8) 监所 AB 门和高压电网；(9) 监所安检设备常用设备；(10) 监所综合安防管理平台的应用；(11) 小型报警系统常见故障的分析处理及维护；(12) 小型视频监控常见故障的分析处理及维护；(13) 小型安防系统机房常见故障的分析及维护。

学时数：72 学时

6. 监所物联网技术

课程学习目标：课程围绕智能化现代文明监所建设要求，定位在监所（指挥中心）物联网项目系统集成与维护方向，使学生全面熟悉智能化现代文明监所、监所传感网络、M2M 多系统联动技术、无线定位、RFID 技术应用、EPC、GIS 地

理信息系统、GPS 押运车等物联网项目的设计规划、施工管理，以及相关物联网设备安装、调试和维护等基础知识，掌握智能化现代文明监所建设要求、监所（指挥中心）物联网方案设计、监所物联网项目集成、相关物联网设备的使用和维护等基本技能，在监所信息技术应用专业职业能力培养和职业素养养成中具有重要作用。

课程学习内容：（1）物联网概述；（2）监所管理转型与物联网（智能化现代文明监所建设）；（3）物联网编码技术；（4）射频识别技术；（5）传感与状态感知技术；（6）网络层与支撑层技术；（7）监所定位技术需求；（8）适用监所的定位技术；（9）智慧监所解决方案。

学时数：72 学时

（三）教学进程

教学进程安排详见下列附表：

表一：《主要教育教学周数分配表》

表二：《司法信息技术专业教学进程表》

表三：《职业素质拓展（选修）课程进程表》

表四：《实习实训课程教学计划一览表》

表五：《各类课程学时分配表》

（四）毕业标准

（1）考核合格；（2）取得下列职业资格证书之一：网络工程师中级以上证书、网络安全员中级以上证书；（3）无

学院规定的其他不准毕业的情况。

九、专业办学基本条件

（一）专业教学团队结构

教师数量满足教学需求，师生比达到 1:18 的要求，专任教师年龄、学历、学缘、职称等结构合理；专任教师中双师素质达到 80%以上，具有行业一线工作经历达 40%以上，校内专职实训指导教师具有多年相关行业岗位工作经历，并聘请多位司法行政系统行业专家和业务骨干担任兼职教师。

1. 校内专任教师

（1）具备法学类、计算机类、管理类专业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获得教师资格证书，具备教学能力；（2）具有扎实的专业基础及实践能力，具备专业领域的独立研究能力；（3）80%以上具有职业资格证书或行业工作经历，具备双师素质；（4）能独立承担专业课程的教学工作，并能够独立指导课程的实践教学；（5）具有指导学生参加专业领域技能大赛的能力。

2. 校内兼课教师

（1）具备法学类、计算机类、管理类专业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获得教师资格证书，具备教学能力；（2）具有扎实的专业基础及实践能力，具备专业领域的独立研究能力；（3）能独立承担专业课程的教学工作，能独立指导课程的实践教学；（4）具有指导学生参加专业领域技能大赛的能力。

3. 校外兼职教师

(1) 具备法学类、计算机类、管理类专业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通过培训具备教学能力；(2) 具有扎实的专业基础及实践能力，具备专业领域的独立研究能力；(3) 能独立承担1门以上专业课程的教学工作，并能够独立指导课程的实践教学。

(二) 教学设施

本方案依托院内实训场所和与行业共建的固定实践教学基地实施，并与行业形成良性实践教学保障机制。

目前学院已建成的校内实验实训室分别有信息安全实验室、网络互连实验室、网络工程实训室(包括工程实训间)、操作系统实验室、系统管理实训室(包括服务器间)、综合布线和系统组装维护实验室。校外方面，已与安徽省司法厅信息中心、安徽省监狱管理局、安徽省戒毒管理局、各监狱及各市、县司法局(所)信息科建立了实习合作关系，建立了专业校外实训基地，能够为学生提供实习实训条件和相应的业务指导。

为满足本专业教学需要，学院已经安排专项资金用于《司法信息技术》专业学科建设，将建立起具有模拟(仿真)条件和真实职业氛围的校内实践教学基地，作为学生监所认知见习、专业综合实践、毕业综合实践的场所，将核心主干课程所学的基本知识和技能运用到实践中，重点培养学生刑

务处理、现场管理、安全防范、矫正教育、劳动管理、监所信息安防技术应用等综合能力，为学生毕业后尽快适应监所具体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三）教材及图书、数字化（网络）资料等学习资源

由于《司法信息技术》专业是新设专业，因此，教材及教学资料建设的工作量很大。为此，应制定教材建设规划，完善教材建设机制。与一线专家、技术骨干合作共同搭建产学研合作平台，充分利用行业资源，共同开发体现“工学结合”的教材和实训指导书，使教学内容更好地与实践结合，并在合作中关注学生职业能力的发展，以满足未来实际工作的需要。

搭建现代化网络教学平台，充分利用优质教学资源和网络信息资源，建立课程网站，完善网络课程的架构和内容，使学生通过自主学习，提高课堂教学的吸收和拓展。专业课程都要采用形式多样的多媒体教学和现场教学等方式。

建立教学资源库，搭建学生自主学习平台。围绕司法行政信息化工作，不断收集加工与课程相关的特色信息资源和共享型专业教学资源，保证资源的不断更新，为专业建设和教学工作提供专业文献检索支持；充分利用电子书籍、电子期刊、数字图书馆，使教学内容从单一向多元化转变，拓展学生知识，提高学生自我学习能力。

（四）教学方法、手段与教学组织形式

有效设计“教学练战”一体化的情境教学方法，采用教室与实训室结合，课程在实训室实施，实现做中学，做中教。根据学生特点，基于工作过程系统开发课程体系和改革教学内容，使之符合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培养目标。

教学手段灵活多样，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实现优质教学资源和网络信息资源的共享，与行业合作，共建实训基地，将新技术、新理念及时引入教学，更新教学内容，促进课程和课程体系改革。

依据司法行政信息化技术领域和职业岗位（群）的任职要求，参照相关的职业资格标准，强化职业能力、创新能力和就业能力培养，将职业资格证书纳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使职业资格标准与专业课程标准相连接，积极推动任务驱动、项目导向、案例教学演等有利于增强学生综合职业能力的教学模式。

（五）教学评价、考核

本方案建立校内评价与校外评价、教师评价与学员评价、理论学习评价与实践学习评价相结合的人才质量评价体系，同时建立完善的对任课教师任教资格、实践教学课时量保证、学生实训质量保障制度等质量保障体系，保证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规格的顺利实现。即教学评价坚持知识与技能并重，校内校外相结合，多元考核的原则。校内课程考核采用基础

知识考核与技能操作考核相结合，以技能考核为主；实训课程考核采用实训过程考核与学习结果考核相结合，以过程考核为主；工学交替的实习考核，考核的重点放在对学生职业能力的掌握与提升方面，行业评价与学校评价结合，特别是加强对学生在校外实训实习的监督与管理，使实践教学落到实处不流于形式。

十、专业教学建议

（一）人才培养模式

以司法行政信息化管理工作对应用型人才需求为依据，明晰人才培养目标，探索并建设“以工作任务为导向、基于工作过程、突出岗位核心能力培养”为特征的“校监（所）合作、教学练战一体化”为基本结构的“能力本位”的人才培养模式。与行业合作共同开发专业课程和教学资源；重视理论与实训的融合，对核心职业能力，设置单独实训环节，强化训练，并注重引入行业新业务、新技术；实行在校学习与在行业实践相互交替的方式，实现真正意义上的教学练战一体化，共同完成教学任务以促进学生综合素质和职业能力的培养；建立相应行业资格或岗位认证体系并将其标准融入课程内容；大力开展各种形式的课外活动，促进学生健全的人格、良好的心理素质和社会责任感形成，培养学生与人合作的团队精神和积极向上的进取精神，以及妥善处理各种人际关系沟通协调能力。

（二）提高实践教学能力

增加专业教师中具有行业工作经历的比例，安排专业教师到行业定岗实践，积累实际工作经历，提高实践教学能力。

（三）改革教学方法和考核方法

按照“实际、实用、实践”的原则组织教学内容，改革教学方法和考核方法。教学内容应反映当前信息化技术先进水平和职业岗位资格能力、技术要求；广泛应用案例解析教学、过程导向教学、任务驱动教学、示范模拟训练教学；教学手段应灵活多样，考核方式多样、恰当。

（四）开展好第二课堂

在重视专业课程学习的同时，积极开展第二课堂活动，如举办各种与专业知识相关的讲座、开展职业技能比赛等，丰富学生的业余生活，提高学生的职业素养。

（五）继续专业学习深造

《司法信息技术》专业培养的是掌握刑事法律、罪犯管理与教育矫正、监所信息安防技术等专业知识，熟悉监所工作实务及监所日常管理流程，熟悉智能化现代文明监所建设，具备良好的监所信息安防设备应用与维护能力，能够胜任司法行政机关及监所信息安防技术应用工作岗位的技术技能型人才，根据岗位的需求和知识更新，有条件的可以到中央司法警官学院等相关的政法类院校计算机应用专业继续学习深造及进行高层次、专业化的职业培训学习。

附表一：主要教育教学周数分配表

周 数 学期	项目 课程教学	独立实习实训教学			
		军训	顶岗实习与毕 业教育、毕业设 计（论文）	假期 见习	假期 社会 实践
一	15	4		大一 暑假 6 周；不 计入 总学 时	大二 暑假 6 周；不 计入 总学 时
二	18				
三	18				
四	18				
五	18				
六			18		
总计	87		18	6	6

附表二：《司法信息技术》专业教学进程表

课程模块	课程类别	序号	课程名称	学时分配			学期周数及周学时分配							
				合计	理论课	实践课	第一学年		第二学年		第三学年			
							一 15周	二 18周	三 18周	四 18周	五 18周	六 18周		
职业基本素养课程	公共基础课	1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30	20	10	2							
		2	毛泽东思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72	50	22		4						
		3	形势与政策	69	59	10	1	1	1	1				
		4	大学英语	117	117		3※	4※						
		5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15	15		1							
		6	计算机应用基础	72	20	52		4※						
		7	人民警察概论	30	30		2※							
		8	口才与沟通	36	16	20		2						
		9	职业生涯与发展规划	33	20	13	1				1			
		小 计		474	347	127	10	15	1	1	1			
职业知识与能力课程	专业基础课	10	法学概论	45	45		3※							
		11	刑法	30	30		2							
		12	刑事诉讼法	30	30		2							
		13	监所工作概论	36	24	12		2						
		14	监所信息化概论	36	24	12		2						
		15	警用枪械	36	10	26				2				
			小 计		213	163	50	7	4		2			
		专业课	16	队列指挥与体能	30		30	2						
	17		警察防卫与控制技能	66	20	46	2	2						
	18		罪犯劳动管理	36	24	12				2				
	19		监所文书制作	36	24	12			2					
	20		犯罪原因分析	36	24	12					2			
	21		罪犯教育矫正★	72	40	32			4※					
	22		罪犯心理分析★	72	40	32				4※				
	23		监狱刑罚执行★	72	32	40			4※					
	24		计算机系统维护	72	32	40		4※						
	25		监所物联网技术★	72	30	42				4※				
	26		监所信息网络建设与维护★	72	32	40			4※					
	27		监所安防设备使用与维护★	72	32	40				4※				
	28		网络操作系统	72	36	36			4					
	29		监所网络数据库技术	72	32	40			4					
30	网络安全管理实务		36	16	20						2			
31	监所信息化项目管理与运维	36	16	20						2				
		小 计		924	430	494	4	6	22	14	6			
职业素质拓展课程学时小计(详见附表三)				180	84	96				4	6			
教学总学时、周课时合计				1791	1024	767	21	25	23	21	13			
独立实训环节总课时(详见附表四)				990	0	990								

备注：本专业课程体系模块的划分，依据于全国司法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制定的司法类国控专业教学基本要求。标注★的为专业核心课程，标注※的为考试课。

附表三：职业素质拓展（选修）课程进程表

课程名称	学时数	理论教学	实践教学	开设学期
C 语言程序设计	36	18	18	4
文献与信息检索	36	10	26	4
普通话语音训练	36	10	26	5
中国传统文化	36			5
警务现场急救	36	10	26	5

附表四：实习实训课程教学计划一览表

类别	课程	项目内容	学时数	时间
课程实训	监所信息网络建设与维护	1. 监所中心机房网络拓扑结构设计及布线系统分析与设计 2. IP 地址的规划及 VLAN 划分 3. 路由策略的正确使用及配置 4. 正确配置 STP、PVST、HSRP、RSTP、MSTP 5. NAT 的合理应用 6. 能使用相关设备进行网络测试	72	第三学期
	监所安防设备应用与维护	1. 监所视频监控系统、报警系统、门禁系统、语音对讲系统、电子巡更系统、广播系统、会见管理系统等常用设备的使用 2. 监所综合安防管理平台的应用 3. 小型报警系统常见故障的分析处理及维护 4. 小型视频监控常见故障的分析处理及维护 5. 小型安防系统机房常见故障的分析及维护	72	第四学期
	监所物联网技术	1. 物联网编码技术应用 2. 射频识别技术应用 3. 传感与状态感知技术应用 4. 网络层与支撑层技术应用 5. 适用监所的定位技术应用 6. 智慧监所解决方案	72	第四学期
独立专项实践课	军训	入学教育与国防教育 警姿与队列	120	第一学期
	认知见习	到监狱、戒毒所、市（县）司法局（所）进行职业岗位学习、观摩	60	第四学期
	综合实训与技能考核	1. 监所信息网络建设与维护 2. 监所安防设备使用与维护 3. 监所信息安全保障 4. 监所信息化建设规划与标准解读 5. 监所信息化项目现场管理与运维	150	第五学期
	顶岗实习	刑务处理、现场管理、安全防范、矫正教育、劳动管理、监所信息安防技术应用等	540	第六学期
	毕业设计（论文）	在老师指导下撰写毕业论文	120	

附表五：各类课程学时分配表

总学时数	课程模块	课程类别	学时数	百分比
必修课的总学时为 2601 学时	职业基本素养课程	公共基础课	474	17.0%
	职业知识与能力课程	专业基础课	213	7.7%
		专业课	924	33.2%
		认知见习和综合实训	330	11.9%
	顶岗实习和毕业设计		660	23.7%
选修课合计总学时为 180 学时	职业素质拓展课程		180	6.5%
总学时数 2781 学时	理论教学		1024	36.8%
	实践教学		1757	63.2%

注：必修课包括职业基本素养课程、职业知识与能力课程和独立实践环节的顶岗实习和毕业设计，选修课包括职业素质与拓展课程；实践教学的学时数包括课内实验实训、综合实训、顶岗实习和毕业设计（论文）的学时数。